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建设工程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640423202600001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建设单位(个人)	宁夏德弘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宁夏德弘再生资源综合回收利用项目
建设位置	隆德县六盘山工业园区
建设规模	用地性质:工业用地。总用地面积:10645.33m ² ,总建筑面积6512.97m ² ,新建1#生产车间1268.81m ² ,建筑高度8.9m(1F);2#、3#生产车间1441.29m ² ,建筑高度8.9m(1F);4#、5#生产车间773.61m ² ,建筑高度8.9m(1F);6#研发中心594.36m ² ,建筑高度8.9m,地上2层,局部3层;消防水泵房出地面楼梯间20m ² ;地下消防水池及水泵房200m ² 。配套道路,室外消防管道,供水、雨污管道等附属工程。
附图及附件名称	附件:电子监管号:6404232026GG0001629,申请表、宁夏回族自治区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(项目代码:2512-640423-04-05-645954)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(附规划设计条件(隆规条〔2025〕18号))、总平面图。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